**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成绩复查申请表**

**编号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人** 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**课程信息** | 课程名称 |  | 课程编码 |  | 开课单位 |  |
| 课程属性 |  | 开课学期 |  | 成绩 |  |
| 考试方式 | □笔试试卷 □论文 □现场答辩 □作品 | | | | |
| 复查原因：(可添加)  **1.\_**  **\_ \_\_ \_。**  **2．\_ \_\_\_\_ \_**  **\_ \_ 。**  学生签字：  培养单位盖章： 研究生院培养办盖章：  说明：   1. 此申请为考生本人依据合理理由申请，请开课单位 学院协助复查； 2. 经开课学院和任课教师复议认定确需更改者，按《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》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处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3. **复议要求：**开课学院组织任课教师、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试卷进行复议，并做出复议结果说明。非笔试类课程的成绩复议参照本条规定，学生提交复议申请后，开课学院组织任课教师、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非笔试课程的结课论文、课程作品、调研报告等进行复议，并作出复议结果说明。 4. 请开课单位一周内回复复查结果，出具书面回复告知学生其得分构成，扣分原因等信息。 | | | | | | |

|  |
| --- |
| **成绩复查 回复单**  依据 （学生姓名、学号）同学关于 （课程名称，课程编码）成绩复查的申请，学院进行了试卷复查。  经复查，该课程的成绩比重为：平时 %；期中 %；期末 %。该生的各部分比重成绩分别为：  ， 合计 。  如成绩无误，请给予判定结论：    **\_ \_\_ \_。**  如成绩有误须更改，按《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》第十八条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处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 开课单位盖章：  教学主管领导签字： |